

关于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登记、基金合同生效暨开放申购、赎回的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发布了《关于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决议生效以及开放申购、赎回的公告》，根据上述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9年1月15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同时，基金管理人在选择期最后一日（即2019年2月19日）日终根据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基金的正式转型，将原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变更登记为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份额，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变更登记结果

2019年2月19日日终，基金管理人将投资者未赎回的原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变更登记为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完成变更登记后的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代码不变，仍为161019。

自2019年2月20日（含该日）起，原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本公司网站、各销售机构查询其持有的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份额情况及其分红方式，分红方式以销售机构的记录为准。

二、《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生效

根据《关于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决议生效以及开放申购、赎回的公告》，自2019年2月20日（含该日）起，《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失效，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三、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申购、赎回业务的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自 2019 年 2 月 20 日起开放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并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议案》的规定采取新的费率与收费方式。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取消后端收费模式，对于存量后端收费模式申购的基金份额，如在 2019 年 2 月 20 日之后（含该日）赎回，基金管理人针对该份额不再收取后端申购费用，并将根据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赎回费率收取赎回费用，具体业务信息请见《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对于《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前确认的基金份额，其持有期将从原份额取得之日起连续计算，其承担的申购赎回费用可能因申购赎回收费方式和费率变更而变化。

《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fullgoal.com.cn 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0日